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生态环境工作政策、规划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组织编制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的制度措施，负责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县）生态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我市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我市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落实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编制我市总量控制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各区（县）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

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提出我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以及国家、自治区和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根据国家 and 自治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拟订我市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开展大气环境保护工作，拟订并监督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实施方案和重污染天气应对政策措施。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我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贯彻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开展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协调和监督生物多样性保护、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物遗传资源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实施国家、自治区有关核与辐射安全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

急处理，组织实施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和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自治区和我市规定，负责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组织拟订并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相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我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组织应对气候变化对外合作和能力建设。

（十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负责环境信访投诉案件的办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承担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

(十三)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54 人，其中：在职人员 7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83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科技教育与财务科（生态环境监测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环境影响评价科（行政审批科）、土壤固体废物科（核与辐射安全科）、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分局（副县级）、市生态环境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分局（副县级）、市生态环境局米东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天山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沙依巴克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水磨沟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达坂城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乌鲁木齐县分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2,175.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2,166.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9.27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2,175.2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166.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27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8,859.26 万元，增长 267.17%，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中央资金新疆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监测网建设示范项目（二期）项目，重点区域建设用地及其历史纳污地表水体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乌鲁木齐市“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乌鲁木齐市“十四五”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自治区资金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在线监控以及追加市级业务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2,166.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30.01 万元，占 99.7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5.99 万元，占 0.3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2,166.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9.66 万元，占 17.75%；项目支出 10,006.34 万元，占 82.2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130.0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2,130.0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2,130.0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130.0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346.11 万元，增长 335.72%，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中央资金新疆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监测网建设示范项目（二期）项目，重点区域建设用地及其历史纳污地表水体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乌鲁木齐市“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乌鲁木齐市“十四五”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自治区资金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在线监控以及追加中小企业历年建设项目，市级业务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022.56 万元，决算数 12,130.0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05%，主要原因是：2023 年追加市级资金中小企业历年建设项目，生态环境部西北督

察局调研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期间办公经费项目，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与八一闸地下水源保护区置换取消技术报告编制经费项目，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经费项目，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方案编制经费（第一批）资金项目，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动态更新和跟踪评估工作经费项目，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经费项目，2023年培训经费项目，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解决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控“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经费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30.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0%。与上年相比，增加9,346.12万元，增长335.72%，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中央资金新疆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监测网建设示范项目（二期）项目，重点区域建设用地及其历史纳污地表水体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乌鲁木齐市“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乌鲁木齐市“十四五”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新增自治区资金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以及追加中小企业历年建设项目，市级业务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1,022.56万元，决算数

12,130.0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05%，主要原因是：2023 年追加市级资金中小企业历年建设项目，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调研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期间办公经费项目，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与八一闸地下水源保护区置换取消技术报告编制经费项目，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经费项目，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方案编制经费（第一批）资金项目，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动态更新和跟踪评估工作经费项目，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经费项目，2023 年培训经费项目，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解决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控“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经费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96.89 万元,占 6.57%。
2. 节能环保支出(类)11,332.21 万元,占 93.42%。
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0.90 万元,占 0.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55.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2.21 万元，增长 320.50%，主要原因是:本年原乌鲁木齐市监测中心站上收至自治区单位，原市级退休人员 46 人划转至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3 年新增退休

人员 4 人，本年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退休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14.0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5.06 万元，增长 15.21%，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相比，新增调入人员 10 人，2023 年职工养老保险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07.0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79.09 万元，增长 2,072.62%，主要原因是:本年原乌鲁木齐市监测中心站上收至自治区单位，原乌鲁木齐市监测中心站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做实以及 2023 年新增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 20.4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4 万元，增长 6.46%，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一名退休人员逝世，死亡抚恤金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361.8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69 万元，下降 0.0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经费减少。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87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27.27 万元,增长 504.7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 2023 年追加市级资金中小企业历年建设项目,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调研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期间办公经费项目,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与八一闸地下水源保护区置换取消技术报告编制经费项目,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经费项目,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方案编制经费(第一批)资金项目,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动态更新和跟踪评估工作经费项目,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经费项目。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3.94 万元,下降 98.7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 2023 年新增培训经费,较上年减少,2022 年无该款项支出。

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数为 1,305.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5.4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 2023 年新增中央资金乌鲁木齐市“十四五”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解决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控“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经费项目。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

数为 7,698.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838.82 万元，增长 795.2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 2023 年新增中央资金新疆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监测网建设示范项目（二期）项目，重点区域建设用地及其历史纳污地表水体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乌鲁木齐市“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2.0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46 万元,增长 0.64%,主要原因是:本年环境保护综合协调管理项目资金减少。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0.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0.3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增自治区资金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在线监控项目。

1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0.9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9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新增为民办实事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9.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0.7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

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8.92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4.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5.6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政府采购平台采购流程未完成，支付延后，2023 年按合同要求支付该项资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8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5.6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政府采购平台采购流程未完成，支付延后，2023 年按合同要求支付该项资金；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

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款，车辆保险费，车辆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因原乌鲁木齐市监测中心站上划至自治区，固定资产未办理完成划转工作，所以该单位的固定资产车辆 13 辆由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填报，均未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4.82 万元，决算数 14.8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4.82 万元，决算数 14.8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

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3 万元，增长 25.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划转原乌鲁木齐市监测中心站退休人员 46 人，退休人员日常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47.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40.7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04.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的 82.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71.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2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36,519.27 万元，房屋 26,297.84 平方米，价值 9,892.85 万元。车辆 21 辆，价值 744.37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10 辆监测工作用车，8 辆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8 个，全年预算数 9,118.70 万元，全年执行数 8,141.42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有效保障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系统资产使用的规范性，提高对资产管理的效率，切实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二是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年服务，打扫卫生、常规安全检查并建立台账。四是统筹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和信访办理工作，督察期间完成了 811 件信访案件办理并制定中央生态

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实施方案明确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及调度工作职责，推进整改工作落实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已经发布共性指标，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由于设置难度较大，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二是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各科室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还未摆脱财务考评或竣工验收的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在可能的条件下，引入社会绩效评价组织，专家，高效研究人员等。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最后，要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二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是碎片化工作的堆叠，而是反映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和执行力。要树立全局观，在执行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时，从部门的法定职能入手，围绕事业发展规划、政府重要战略等，以预算资金为主线，统筹考虑任务目标和大事要事清单，梳理集中反映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

应等效果的个性化、效益类绩效指标。三是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其次，将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培训班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2.4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2.4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培训班，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进行培训，提升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知识水平，助力首府生态环境工作有序推进。			此次培训共安排环保法律法规、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等方面的专题课程 10 节，重点对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绩效考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重点工作、生态损害赔偿制度等进行了系统解读。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实践性强，对广大领导干部全面准确把握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提供了理论支撑和实践遵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30 人	=38 人	10	10.00	报到时间由周天改成周一早上 9 点前，节省了一晚的住宿费用，并将相关住宿费用用于增加培训人员。
			培训次数(次)	=1 次	=1 次	10	10.00	

			培训天数	>=3 天	=3 天	5	5.00	
			生态环境 保护培训 课时	>=12 课时	=12 课时	5	5.00	
		质量指标	培训按期 完成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5	5.0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宿费	<=2.112 万元	=2.112 万元	10	10.00	
			场地费	<=0.30 万元	=0.3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市党 员领导干 部中树牢 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 银山的理 念	效果显著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首府 生态文明 建设和生 态环境保 护工作迈 上新台阶	效果显著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 人员满意 度 (%)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保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	34.00	10.00	10	29.41%	2.9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	34.00	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 811 件信访案件“回头看”。2. 推进整改市委、市政府制定印发《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涉及我市的 21 项整改任务、《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兵团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涉及 48 项整改任务，确保整改任务按要求完成销号。			完成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 500 件信访案件“回头看”。2. 推进整改市委、市政府制定印发《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涉及我市的 21 项整改任务已完成 13 项销号、《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兵团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涉及 45 项整改任务已全部销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点位数量	>=312 个	=90 个	5	1.44	财政资金未到位，已拨付 10 万元，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中央督察期间信访案件数“回头看”	=811 件	=809 件	5	4.99	财政资金未到位，已拨付 10 万元，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21 项	=13 项	5	3.10	财政资金未到位, 已拨付 10 万元, 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自治区兵团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	≤48 项	=30 项	5	3.13	财政资金未到位, 已拨付 10 万元, 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自治区督察期间信访案件“回头看”	≥118 件	=118 件	5	5.00	财政资金未到位, 已拨付 10 万元, 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及回头看	≥95%	=100%	5	5.00	已完成信访回头看 100%
			整改任务完成率	≥95%	=100%	5	5.00	按完成时限销号整改任务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周期	≤365 天	=365 天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耗材资金	=5.42 万元	=0 万元	5	0.00	财政资金未到位，已拨付 10 万元，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车辆运行费	=23.58 万	=10 万	10	4.21	财政资金未到位，已拨付 10 万元，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整改销号档案整理	=5 万元	=0 万元	5	0.00	财政资金未到位，已拨付 10 万元，等资金拨付到位按时完成该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推动高质量发展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确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	构建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加快建设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首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案件办理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满意度为 100%

总分	100	69.81 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拉泊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变压器更换及监测站点巡检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4	16.64	16.00	10	96.15%	9.6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4	16.64	16.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乌拉泊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变压器维修项目，开展空气自动站点，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点、噪声自动监测站点巡检工作。				已完成项乌拉泊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变压器更换维修工作项目，已按要求开展空气自动站点、地表水自动监测站点、噪声自动监测站点巡检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变压器	=1 台	=1 台	10	10.00	
			变压器试验	=2 次	=2 次	6	6.00	
			电缆试验	=1 次	=1 次	6	6.00	
			空气自动监测站站、水质监测自动站点、噪声自动监测站巡检数量	>=42 个	=42 个	6	6.00	
		质量指标	质量通过率	>=90%	=100%	6	6.00	根据专家验收意见, 质量合格率为 100%, 高于目标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2 个月	=12 月 28 日	6	6.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乌拉泊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变压器维修项目		<=6 万元	=6 万元	10	10.00	
		监测站点巡检费用		<=10.64 万元	=10 万元	10	9.40	按合同及时间节点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测站点正常运行，为监测数据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为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9.0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昌吉-石河子城市群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控“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5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秋冬季 PM2.5 来源解析、污染成因分析等研究，提出空气质量改善对策建议。			完成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对秋冬季 PM2.5 来源及成因进行了分析研究，形成了大气污染对策研究报告，并对空气质量改善提出了对策建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大气攻关研究成果转化应用覆盖重点区域数量	=1 个	=1 个	5	5.00	
			大气污染成因分析报告	=1 份	=1 份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预期	=100%	=100%	10	10.00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完成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提交主要研究成果	2023 年 12 月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10.0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	=50 万元	=50 万元	5	5.00	
编制大气污染成因分析报告			=90 万元	=90 万元	5	5.00		

			编制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对策建议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大气环境质量保护提供技术支持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乌鲁木齐市大气环境质量	进一步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动态更新 和跟踪评估工作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79.84	10	79.84%	7.9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79.8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进行相应更新调整，开展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跟踪评估工作。				已完成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编制完成了《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版)》、《2023 年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情况说明》，形成了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成果，开展了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跟踪评估工作，编制完成了《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跟踪评估工作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1 套	=1 套	10	10.00	
			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跟踪评估工作报告	=1 套	=1 套	10	10.00	
		质量指标	红线区域划定率	更新调整“三线一单”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3 年完成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工作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调整工作底图	≤11.38 万元	=9.104 万元	2	1.60	项目已通过自治区“三线一单”编制小组技术审核，但具体发布需要按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统一安排，项目实际结束时间受限。
		调整生态空间	≤15.68 万元	=12.544 万元	2	1.47	项目已通过自治区“三线一单”编制小组技术审核，但具体发布需要按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统一安排，项目实际结束时间受限。

			完善环境 分区管控	≤15.68 万元	=12.544 万 元	4	2.94	项目已 通过自 治区“三 线一单” 编制小 组技术 审核，但 具体发 布需要 按照自 治区生 态环境 厅统一 安排，项 目实际 结束时 间受限
			调整环境 管控单元	≤19.04 万元	=15.232 万 元	4	3.20	项目已 通过自 治区“三 线一单” 编制小 组技术 审核，但 具体发 布需要 按照自 治区生 态环境 厅统一 安排，项 目实际 结束时 间受限

			调整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8.00 万元	=22.4 万元	4	3.20	项目已通过自治区“三线一单”编制小组技术审核，但具体发布需要按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统一安排，项目实际结束时间受限
			跟踪评估	<=10.22 万元	=8.176 万元	4	3.20	项目已通过自治区“三线一单”编制小组技术审核，但具体发布需要按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统一安排，项目实际结束时间受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乌鲁木齐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	更新成功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环境质量	较为显著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 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该项目 调查问 卷为全 部满意， 大于 90%
总分						100	93.5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十四五”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2.00	1,202.00	1,037.72	10	86.33%	8.63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2.00	1,202.00	1,037.7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以实现细颗粒物浓度持续下降为目标、兼顾臭氧浓度控制，增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监测能力，及时将分析结果呈报国家用于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完成国家“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工作要求。</p> <p>2023年购置如下设备：</p> <p>(1) 大气颗粒物组分分析系统监测设备：购置碳组分OCEC分析仪1台、无机元素分析仪1台；(2) 挥发性有机物组分分析系统监测设备：购置挥发性有机物在线分析仪1台、甲醛分析仪1台、紫外辐射强度测试仪1台、气态亚硝酸分析仪1台、总氮氧化物分析仪1台、过氧酰基硝酸酯类物质(PANs)分析仪1台、6套非甲烷分析仪升级(变更为直测法)；(3) 交通污染专项监测设备：VOCs分析仪(57种、苯系物)2台、非甲烷(NMHC)分析仪2台、黑碳监测仪2台、车流量4台。组建和完善全市协同控制监测网络。</p>			<p>2023年建设情况如下：</p> <p>(1) 大气颗粒物组分分析系统监测设备：购置碳组分OCEC分析仪1台、无机元素分析仪1台；(2) 挥发性有机物组分分析系统监测设备：购置挥发性有机物在线分析仪1台、甲醛分析仪1台、紫外辐射强度测试仪1台、气态亚硝酸分析仪1台、总氮氧化物分析仪1台、过氧酰基硝酸酯类物质(PANs)分析仪1台、6套非甲烷分析仪升级(变更为直测法)；(3) 交通污染专项监测设备：VOCs分析仪(57种、苯系物)1套、非甲烷(NMHC)分析仪1套、黑碳监测仪1台、车流量计4台。</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颗粒物组分分析系统	≥1套	=1套	10	10.00	
			挥发性有机物组分分析系统	≥1套	=1套	10	10.00	
			交通污染专项监测系统	≥1套	=1套	10	10.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100%	5	5.00	根据专家验收意见及设备开箱验收记录,设备合格率为100%,高于目标值。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时限	<=12个月	=4个月	5	1.67	合同签订日期为2023.8.4日,验收日期为2023.12.7日,实际完成值为4个月,早于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颗粒物组分分析系统1套	<=240万元	=190万元	10	7.92	实际值为项目合同价,低于目标值。
挥发性有机物组分分析系统1套			<=667万元	=475.7万元	5	3.57	实际值为项目合同价,低于目标值。	
交通污染专项监测系统1套			<=295万元	=249.8万元	5	4.23	实际值为项目合同价,低于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乌鲁木齐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良好	完全达到预期值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管理服务支撑能力持续提高	良好	完全达到预期值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仪器设备使用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1.0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7.63	3,307.63	3,002.09	10	90.76%	9.08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7.63	3,307.63	3,002.0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资料收集、实施方案完善及评审；2、基于收集的基础资料，按照《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环办土壤函[2019]770号）等文件要求，开展重点对象的筛选工作，并形成乌鲁木齐市“双源”清单和地下水重点调查对象清单。				1、已完成资料收集、实施方案完善及评审；2、按照《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环办土壤函[2019]770号）等文件要求，完成重点对象的筛选工作，并形成了乌鲁木齐市“双源”清单和地下水重点调查对象清单；3.野外施工工作已全部完成，目前正在梳理形成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度研究	>=1 项	=1 项	5	5.00	
			重点调查对象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	>=1 项	=1 项	5	5.00	
			新建监测井合格数	>=131 孔	=134 孔	5	5.00	存在复采情况
			进行现场踏勘、现场调查、人员访谈次数	>=3 次	=3 次	5	5.00	
			采集与检测的土壤、地下水样品总数	>=440 组	=510 组	5	5.00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召开专家评审会次数	>=3 次	=3 次	5	5.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预期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2个月	=12个月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3307.63万元	=3002.09万元	2	1.82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重点调查对象地下水环境调查	<=2421.58万元	=2176.5万元	3	2.70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乌鲁木齐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制定方法和管理措施研究	=88.61万元	=78.6万元	3	2.66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乌鲁木齐市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确定方法与清单构建	<=44.30万元	=40.3万元	3	2.73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水质监测及数据报送制度研究	<=44.30万元	=41.8万元	3	2.83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乌鲁木齐市地下水污染源渗漏排查及制度研究	<=531.63万元	=481.45万元	3	2.72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乌鲁木齐市地下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177.21万元	=155.01万元	3	2.62	存在复采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产企业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度与管理措施、研究制定地下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政策等工作均属于先行区建设的基本任务	不断推进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典型“双源”地下水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97.16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河流域依赖地下水生态系统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5.00	1,295.00	1,080.77	10	83.46%	8.3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5.00	1,295.00	1,080.7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遥感解译工作及野外核查； (2) 开展乌鲁木齐河流域中下游地区的 1：10 水文地质调查； (3) 开展乌鲁木齐绿洲区生态调查研究、取样； (4) 开展乌鲁木齐市及周边绿洲区 GDEs 识别研究工作； (5) 开展绿洲植被、湿地时空演化特征及其退化（长势、盐渍化、污染状况等）的生态环境效应研究； (6) 地下水开发利用与生态功能保护的临界指标筛选； (7) 生态多要素一体化动态监测系统构建。			1. 开展遥感解译工作及野外核查； 2. 开展乌鲁木齐河流域中下游地区的 1：10 水文地质调查； 3. 开展乌鲁木齐绿洲区生态调查研究、取样； 4. 开展乌鲁木齐市及周边绿洲区 GDEs 识别研究工作； 5. 开展绿洲植被、湿地时空演化特征及其退化（长势、盐渍化、污染状况等）的生态环境效应研究； 6. 地下水开发利用与生态功能保护的临界指标筛选； 7. 生态多要素一体化动态监测系统构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5 万遥感	≥5000 平方千米	=5000 平方千米	5	5.00		
			1: 10 万遥感	≥20000 平方千米	=20000 平方千米	5	5.00		
			1: 5 万专项生态地质修测	≥500 平方千米	=500 平方千米	5	5.00		
			1: 10 万水文地质修测	≥500 平方千米	=500 平方千米	5	5.00		
			自然资源-生态多要素动态监测站点	=1 处	=1 处	5	5.00		
			样品测试加工	≥2600 件	=2600 件	5	5.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预期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2个月	=12个月	5	5.00	合同约定时限为11个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体成本金额	<=1295万元	=1080.7706万元	2	1.67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遥感解译	<=186.91万元	=158.87万元	3	2.55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1:10万水文地质调查	<=3.21万元	=3.21万元	3	3.00	
			1:5万专项生态地质调查	<=253.54万元	=251.54万元	3	2.98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GDEs地表生态调查	<=200.59万元	=196.43万元	3	2.94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生态多要素一体化动态监测系统构建	<=267.63万元	=265万元	3	2.97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样品测试加工费	<=216.78万元	=198.78万元	3	2.75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地下水污染防治环境监管提供可靠信息及依据	不断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生态安全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97.21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西北督察局督察调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期间办公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保障西北督察局督察调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梳理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在我市调研期间指出的问题，逐项研究制定整改措施，严格督导调度，扎实推动整改工作，助力首府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态环境的需求。</p>				<p>保障西北督察局督察调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梳理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在我市调研期间指出的问题，逐项研究制定整改措施，严格督导调度，扎实推动整改工作，助力首府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态环境的需求</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理“回头看”	≥500 件	=500 件	5	5.00	
			现场检查情况	≥60 次	=60 次	5	5.00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15 项	=15 项	10	10.00	
	质量指标	保障西北督察局督察调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积极配合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时效指标	西北督察局督察调研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7 个月	=7 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	=5.36 万元	=5.66 万元	10	10.00		

			租车费	=2.34 万元	=2.34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首府 生态环境 质量	有效改善	完全达 到预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首府 生态环境 质量，推动 首府生态 环境保护 高质量发 展	持续改善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案件 办理满意 率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方案编制经费（第一批）资金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本次财政局下拨第一批资金 20 万元。</p> <p>1、开展再生水循环试点工作的基础资料收集工作。</p> <p>2、基于收集的基础资料，赴现场进行踏勘调研。</p> <p>3、针对河流、湖泊设置监测点位，开展水质采样及测试分析、生态调查。</p> <p>4、基于收集的基础资料、现场调查结果、水质分析情况等，编制区域再生水循环试点实施方案初稿。</p>				<p>1. 赴现场开展现场调查 1 次。2. 对 8 个再生水入河排口进行监测。3. 完成《乌鲁木齐市再生水循环试点实施方案》编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乌鲁木齐市再生水循环试点实施方案初稿	≥1 份	=1 份	10	10.00		
			赴现场开展现场调查次数	≥1 次	=1 次	5	5.00		
			再生水入河排口监测次数	≥8 次	=8 次	5	5.00		
			再生水入河排口监测个数	≥8 个	=8 个	5	5.00		

		质量指标	方案验收 通过率	>=90%	=100%	10	10.00	预期通 过率 90%，实 际方案 编制完 成后，征 求各相 关单位 意见均 修改采 纳，完善 后的方 案报市 政府通 过，故通 过率 100%，超 过预期。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时限	2023年12月31 日	=2023年12 月31日	5	5.0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现场工作 费用		<=10万元	=10万元	10	10.00	
		再生水循 环试点实 施方案文 本编制费 用		<=10万元	=10万元	10	1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再生 水循环利 用工作逐 步开展		逐步提高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再生 水循环利 用能力		稳步提升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80	196.80	181.90	10	92.43%	9.24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80	196.80	181.9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完成9个国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位基础改造提升和监控设备安装。				已按照要求完成国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位基础改造提升和监控设备安装并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改造提升点位数量	>=9个	=9个	10	10.00	
			安装监控设备数量	>=8个	=8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00	根据专家验收意见,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高于目标值。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工时限	<=12个月	=4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改造提升点位 9 个	≤194.10 万元	=181.8965 万元	10	9.37	按照合同约定剩余资金应于项目验收满一年后支付，目前未到支付节点。
		安装监控设备 9 个	≤2.70 万元	=2.7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提供基础依据	良好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基础条件	良好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98.61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与八一闸地下水水源保护区置换取消技术报告编制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46.80	10	97.50%	9.7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0	48.00	46.8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技术报告》编制完毕后，有序推进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定工作和八一闸水源地保护区取消工作，缓解政府在八一闸水源地保护、整治和应急方面面临的压力，有效解决该区域保护和发展问题，为该片区企业经营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新划定楼庄子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置换取消八一闸地下水水源地保护区相关技术报告已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后期将加大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日常管理和环境保护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地州市个数	≥1 个	=1 个	10	10.00	
			开展取消八一闸地下水原保护区分析论证	≥1 次	=1 次	10	10.00	
			开展环境状况评估筛查	≥1 次	=1 次	5	5.00	
			开展相关行业专家审查	≥1 次	=1 次	5	5.00	
		质量指标	技术报告编制合格率	≥95%	=100%	5	5.00	
	时效指标	技术报告编制完成时限	≤12 个月	=12 个月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取消八一闸地下水水源保护区分析论证	=10 万元	=10 万元	4	4.00	

			头屯河楼庄子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	=10 万元	=10 万元	2	2.00	
			分析论证及划分方案的编制说明（研究报告）	=8 万元	=8 万元	2	2.00	
			八一闸地下水水源保护区环境状况评估筛查	=5 万元	=5 万元	2	2.00	
			资料收集与分析	=5 万元	=4 万元	2	2.00	
			现状监测	=2.30 万元	=2.2 万元	2	2.00	
			现场勘测及打印费用	=3 万元	=3 万元	2	2.00	
			相关行业专家审查费用	=2 万元	=2 万元	2	2.00	
			税费	=2.70 万元	=2.6 万元	2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该片区企业经营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起到良好推动作用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八一闸地下水源地超采区治理问题	有效解决该水源地超采问题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9.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及保安服务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0	76.00	75.98	10	99.97%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00	76.00	75.9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办公环境整洁卫生，符合维稳防疫规定，确保会议正常开展，保证各类设备正常运行。				目前已经完成四个季度工作量，其中打扫卫生完成 300 余次，完成日常安全巡检，按照垃圾分类要求完成垃圾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安全、整洁	≥1 次/天	=1 次/天	10	10.00		
			设备巡查	≥1 次/天	=1 次/天	10	10.00		
			水电暖巡查	≥1 次/周	=1 次/周	10	10.00		
			院内绿化维护保养	≥1 次/周	=1 次/周	5	5.00		
			服务会议	=5 次/周	=5 次/周	5	5.00		

		质量指标	会议保障和设备、环境卫生保障率	>=90%	=100%	5	5.00	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全年服务，打扫卫生、常规安全检查并建立台账，按时完成消杀工作，完成鼠虫消灭工作和安保工作。
		时效指标	物业及保安服务期限	=1年	=1年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办公环境清洁安全、设备平稳运行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建设项目环评执行率	=80%	=100%	15	15.00	建设项目环评执行率完成为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各科(室)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满意度调查问卷为1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综合协调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5	66.05	66.05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5	66.05	66.0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运行正常，达到一定的机关办公用品保障率，发放办公用品达到一定频次，聘用人数达到一定数量，出具详细的资产清查报告，及时缴纳各类费用，办公用品及时，足量配备，设备及时维护，控制项目预算成本。			障关运行正常，按时，按科室需求发放办公永平，共聘用 4 名劳务人员，办公用品及时，足量配备，电脑打印机、笔记本等设备设施做到了及时维护，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办公用品	=1 周/次	=1 周/次	10	10.00	
			聘用人数	>=4 人	=4 人	5	5.00	
			出具资产清查报告	>=1 份	=1 份	5	5.00	
		质量指标	费用缴纳率，办公用品保障率	>=90%	≥90%	10	10.00	
			时效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期限	=1 年	=1 年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	<=15 万元	<=15 万元	4	4.00	
			印刷费	<=8 万元	<=8 万元	4	4.00	
			劳务费	<=11.05 万元	<=11.05 万元	4	4.00	

			其他交通费用	≤22.00 万元	≤22 万元	4	4.00	
			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	≤10 万元	4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办公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5	5.00		
		建设项目环评执行率	≥80%	=80%	5	5.0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环境质量	巩固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各科(室)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经发放调查问卷,机关各科(室)均为满意,所以满意率为1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局财务内部审计，完成审计报告一份，保障审计报告完成性，财务管理规范性，审计报告出具及时性，实现内控管理目标。				已于第四季度完成局财务内部审计，完成审计报告一份，保障审计报告完成性，财务管理规范性，审计报告出具及时性，实现内控管理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报告	=1 份	=1 份	10	10.00		
			审计单位数量	>=1 个	=1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分析报告完成性	=100%	=100%	10	10.00		
			财务管理规范性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审计报告出具及时性	<=1 年	=1 年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内控管理目标	实现内控目标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环境质量	巩固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部门满意度 (%)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调研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期间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1	11.61	11.61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1	11.61	11.6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对涉及我市的 21 项整改任务逐步销号工作。2. 完成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 811 件信访案件及回头看工作，开展现场检查数不低于 96 次。2023 年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14 项			完成《乌鲁木齐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对涉及我市的 21 项整改任务逐步销号工作。2. 完成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 811 件信访案件及回头看工作，开展现场检查数不低于 96 次。2023 年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14 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点位数量	≥1"万次（个）"	=1"万次（个）"	5	5.00	
			信访案件数	≥811 件	=811 件	5	5.00	
			现场检查数	≥96 次	=96 次	5	5.00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14 项	=14 项	5	5.00	
		质量指标	保障迎接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00	

			信访案件办结率	>=95%	=100%	5	5.00	已完成信访办结率100%
			现场检查完成率	=100%	=100%	3	3.00	
			整改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0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周期	<=1年	=1年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耗材资金	<=4.49万元	=4.49万元	5	5.00	
车辆租赁费			<=3.32万元	=3.32万元	5	5.00		
差旅费			<=3.8万元	=3.8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推动高质量发展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案件办理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已完成信访办结率1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在线监控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50	20.50	20.30	10	99.02%	9.9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50	20.50	20.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选取 90 辆以上符合要求的重型柴油车加装 OBD 监控设备，实时监控油箱和尿素箱液位变化，以及氮氧化物排放情况等 2 种以上参数，积累柴油车排放数据，对柴油车污染治理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和决策向导。				完成 100 辆重型柴油车 OBD 监控设备加装工作，实时监控尿素箱液位变化、氮氧化物排放情况 2 种重要参数，逐步积累柴油车排放数据，对柴油车污染治理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和决策向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型柴油车安装 OBD 数量	>=90 套	=100 套	10	10.00	按照合同约定，实际按照数量为 100 辆
			监测主要参数	>=2 种	=2 种	5	5.00	
		质量指标	OBD 设备联网率	=100%	=100%	10	10.00	
			OBD 设备需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1 个	=1 个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个月	=8 个月	10	10.00	按照合同约定，设备稳定联网运行后既可开展验收，实际完成时间为8个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装一套 OBD 设备资金控制	≤0.23 万元	=0.203 万元	20	17.65	按照合同约定，每套设备实际安装金额为0.20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柴油车污染治理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和决策向导	基本达成	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15	12.00	此项目为试点项目，安装设备数量较少，远少于我市重柴油货车保有量，仅能在有限范围内基本达成预期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对柴油货车污染排放的监控能力	有效提高	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此项目为试点项目，安装设备数量较少，远少于我市重柴油货车保有量，仅能在有限范围内基本达成预期
总分						100	94.5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区域建设用地及其历史纳污地表水体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8.07	2,558.07	2,325.96	10	90.93%	9.0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8.07	2,558.07	2,325.9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编制实施方案及专家评审、施工前人员、设备、物资准备等准备工作；2、完成部分监测井施工、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样品采集、流转等工作				已完成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编制实施方案及专家评审、施工前人员、设备、物资准备等工作；2、已完成监测井施工、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样品采集、流转等野外工作；3. 目前野外工作全部完成，正在梳理形成成果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周边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	=1份	=1份	10	10.00	合同中已阐明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目前野外施工工作已全部完成，成果报告正在编制中。

			纳污水体周边地下水 和地表水环境调查	=1 份	=1 份	10	10.00	合同中已阐明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目前野外施工工作已全部完成，成果报告正在编制中。
			地下水与地表水污染转化及协同防治研究报告	=1 份	=1 份	5	5.00	
			资料收集	>=3 份	=3 份	5	5.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预期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经费	<=2558.07 万元	=2325.96 万元	2	1.82	按照合同约定于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资料收集与分析	<=24.67 万元	=22.8 万元	3	2.77	按照合同约定于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现场踏勘	≤31.72 万元	=30.78 万元	3	2.91	按照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地下水基础状况调查	≤2371.26 万元	=2145.36 万元	3	2.71	按照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专家咨询	≤10.57 万元	=6 万元	3	1.70	按照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会议费	≤14.10 万元	=8 万元	3	1.70	按照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报告编制	≤105.74 万元	=63.44 万元	3	1.80	按照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产企业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度与管理措施、研究制定地下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政策等工作均属于先行区建设的基本任务	不断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地下水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5	15.00	
总分						100	94.5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